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 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说明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山东蓝景矿业有限公司收购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持有的 Barto Industry Co Pty Ltd（以下简称“巴拓实业”）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在认真审阅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资料后，就本次交易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判断如下：

（一）中联评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除为本次交易提供资产评估的业务关系外，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公司及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影响其提供服务的现实及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具有独立性；

（二）评估机构为本次交易出具的相关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遵循了市场通行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三）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提供价值参考依据。本次评估中，巴拓实业的股权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标的资产涉及的矿业权将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进行评估。评估机构按照国家有关法规与行业规范的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采取的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一致；

（四）评估机构对本次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预期未来收入增长率、折现率等重要评估参数取值合理，预期收益的可实现性较强，评估价值公允、准确。本次支付现金购买标的资产的定价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

务资格的评估机构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评估和交易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公司拟购买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评估机构独立，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评估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说明。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5日

